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8月1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婉仪女士、监事冯建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婉仪女士、冯建敏先生因到龄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于陈婉仪女士、冯建敏先生的离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在公司新的监事就任前，陈婉仪女士、冯建敏先生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吉力先生、高兆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任期同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并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事项。

公司董事会收到监事会关于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提议后，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名吉力先生、高兆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候选人的事项。

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吉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名高兆祥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同意选举吉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 二、同意选举高兆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吉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监事的选举及监事会主席选举的相关程序符合“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对陈婉仪女士、冯建敏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